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振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会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涉及解除限售的 108 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均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08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对应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 23,607,25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1%。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田世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0 日